



未成年人保护宣传周正式启动

浙江法院105名法官组建法治副校长宣讲团

通讯员 高媛萱 本报记者 高敏
实习生 黄薇

本报讯 法院领导受聘担任法治副校长,带动全省法官积极投身未成年人保护;择优选取105名法官组建法治副校长宣讲团,制作供给更为丰富、专业的法治课程;在学校开设“春风心语”法官信箱,架起学生与法治副校长的互动桥梁……5月27日,浙江法院“浙里春风·法护‘未’来”未成年人保护暨“六一”走近留守儿童、流动儿童”法治宣传教育周在湖州市南浔区未成年人道德法治体验馆正式启动。启动仪式上,省高院与省教育厅共同发布《法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制度实施办法》(以下简称《实施办法》),通过开展一系列主题活动,切实

有效推进未成年人司法保护。

自2023年起,全省法院以“浙里春风·守护少年的你”为内涵,全面打造“浙里春风”省域少年法庭品牌,推动全省少年法庭规模化发展。各地结合实际形成“浙里春风·红青庭”“春泥护未”“向阳嵊开”等30余个子品牌,市县三级少年法庭品牌矩阵初现雏形。湖州法院创新探索“陪伴式未成年人司法”工作机制,建成立体化、全方位的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体系,为全省法院提供了示范引领。

近年来,浙江法院持续强化法治副校长队伍建设,加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,截至目前共有1040名法官担任法治副校长。为贯彻落实《实施办法》明确的法院院长受聘制度,活动现场,省高院副院长程建乐、

湖州中院院长肖国耀和湖州6家基层法院院长、副院长同时受聘担任法治副校长,湖州地区率先实现院长担任法治副校长全覆盖,领头推进全省法院法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工作。

为进一步推进法治副校长规范、能动履职,省高院在全省范围内择优选取105名法官组成法治副校长宣讲团,并于活动当天正式成立。宣讲团将紧密贴合未成年人成长需求,重点开发制作一批校园普法宣传教育课程,通过“浙江天平”微信视频号、抖音号面向全社会发布,相关课程入驻共享法庭普法模块和教育部门视频学习平台,为全省中小学提供更为丰富、专业的法治课程供给,进一步激发青少年学习法律知识的兴趣和热情,切实增强法

治意识、培养法治理念,为青少年种下法治的种子,系好人生的第一颗“法治扣子”。

为更好架起法治副校长与学生的沟通桥梁,进一步延伸司法服务触角,省高院创新法治副校长履职方式,在法官担任法治副校长的学校开设“春风心语”法官信箱,让未成年人找到疏解情绪和寻求帮助的窗口,前移关口关注未成年人保护的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,从源头预防未成年人犯罪、减少未成年人受侵害案件发生,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,引导未成年人提高法律意识及安全防范意识。活动当天,首批“春风心语”法官信箱在南浔地区投放,4所学校代表和4名学生代表分别领取法官信箱与“春风心语”信封。

【新闻1+1】

让女儿住旅馆的父亲被中止探望权 将孩子有份的房子进行抵押被判无效 从典型案例看我省如何“以法之名”守护少年的你

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高媛萱

家庭保护处于未成年人保护的“首位”。当家庭教育缺失、监护责任缺位时,司法这双“有形”的手如何出手?5月27日,省高院召开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典型案例新闻发布会。记者从会上了解到,浙江法院全面准确实施未成年人保护“两法”,以司法的力量为“花朵”成长护航。

“不利于子女的探望依法中止”

民法典规定:“离婚后,不直接抚养子女的父或母,有探望子女的权利,另一方有协助的义务。”但是,如果探望子女反而给孩子带来不利影响,怎么办?民法典同时规定,“由人民法院依法中止探望。”

黄某与郑某的女儿只有两周岁。两人离婚后,约定女儿由母亲黄某抚养,父亲郑某每月可探望2次,每月累计探望时长达4天3夜。谁知,郑某在探望期间,却将女儿安顿在旅馆居住,还频繁更换住处,拒绝将女儿送回给黄某。黄某只好通过法院申请执行才找回女儿。与此同时,黄某提出中止郑某探望权的申请。

鉴于郑某没有充足的时间精力照顾女儿,探望期间带女儿居住的环境差,无法保证女儿的正常饮食起居,对孩子的学习、教育甚至心理健康造成较大负面影响,且未按约定将女儿送回,发生藏匿女儿的行为,法院依法裁定中止郑某对女儿的探望权。

“设立探望权的初衷是为了保护子女身心健康,父亲或者母亲,任何一方在行使探望权时,应当首先保障子女的生活安定

和身心健康,并且应按调解书约定的时间和方式行使探望权。如果行使探望权不利于子女身心健康,甚至严重损害子女合法权益时,就应当对探望权的行使给予必要的限制。”承办法官解释道。

当父母未尽为人父母的天然责任,导致未成年子女权益受损时,应当采取必要司法举措。在一起撤销监护权的案件中,父亲胡某常年游手好闲,沾染赌博恶习,无稳定工作及收入,还经常打骂儿子小胡,将小胡反锁在家中,拒绝让小胡上学接受义务教育。由于小胡的母亲下落不明,祖父母也体弱多病,在胡某因寻衅滋事罪被判刑后,在检察机关的支持起诉下,民政局申请撤销胡某的监护人资格,指定小胡的姑姑为监护人,法院依法判决支持。

本案中,小胡面临父母先职缺位、隔代照

顾能力不足、物质生活危困等诸多困境,法院联合检察院、民政局、村委会、妇联等单位,提前沟通协商,凝聚工作合力,通过司法手确保未成年人摆脱不合格监护人的“天然束缚”。

“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”

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时,法院始终坚持“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”。

张某与李某婚后生下一对双胞胎,但其中一名孩子因早产造成脑部损伤,需长期康复治疗。因报销医药费等问题发生争执后,父亲李某离家出走,于是张某起诉离婚。张某对于离婚没有异议,但在双胞胎抚养问题上很纠结。她愿意抚养两个孩子,无奈经济能力和时间精力确实有限,怎么解决?

(下转2版)

良法促善治,之江大地绘出平安幸福景

本报记者 徐新怡
通讯员 黄昌聪 邱慧敏

潮起之江,生机盎然。平安是民心所向,更是发展之基。2004年,浙江省委高瞻远瞩擘画实施平安浙江建设战略,开启了平安中国建设省域先行实践之路。

浙江省司法行政系统不断统筹推进建设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,以夯实平安建设基层基础为主线,打造了一系列平安浙江建设标志性成果,近年来连续3次获评全省平安建设优秀单位。

透过浙江司法行政系统这扇窗,串联起一个个鲜活的场景,平安法治浙江建设

的美好画卷跃然眼前。

坚持法治保障,交出人民满意的普法与依法治理“答卷”

法治是平安建设迈向更高水平的核心利器,而提升公民法治素养是加快建设法治中国示范区的基础工程,也是实施“八五”普法的题中应有之义。

(下转8版)



近日,在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小学,同学们一起跳花盆、抖空竹、滚铁环等,乐享课间运动快乐。近年来,该校将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大课间,让同学们在运动中健康成长。

倪立芳 姜睿 摄

